搜索

- 土建学会
- 新间咨讯
- 专家学者
- 陕西建筑
- 学术活动
- 学会动态
- <u>毕业设计</u>
- 资料下载

1493陕西建筑

- 44建筑文化
- 91环境规划
- 184建筑设计
- 134工程结构
- 493建筑施工
- 136<u>地基基础</u>
- 260建筑管理
- 151建筑经济



关注排行

- 26547 11 联系我们...
- 18725 2级配压实砂石垫层在西安地区的施...
- 17459 3 低碳城市建设在西安的探索与实践...
- 15313 4 圆弧车道施工时标高控制的等分直...
- 13033 5 先进集体、先进个人事迹选登...
- 12800 **CFG桩复合地**基质量检测中的若干...
- 12708 / 陕西土木建筑网简介...
- 12278 🔞 宝鸡市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设计..
- 12138 到 建筑材料二氧化碳排放计算方法及.
- 11088 🔟 陈旭教授谈6A类布线安装与维护系...
- 10975 !!! 柴油发电机房的火灾危险性类别分...
- 10971 22 西安交通大学人居生态楼建筑设计...
- 10752 🔞 基工程十字钢柱 与箝刑钢沙队句钢
- 10595 10 短肢剪力墙的配筋要求...
- 10404 5 浅淡水平固定管的单面焊双面成型...

阅读 1772 次 现场施工索赔工作中注意的几个问题

摘要:施工索赔是是施工单位依法保护自己,维护自己正当权益,避免和减少由于业主方违约造成经济损失,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是项目综合管理水平的突出体现。...

现场施工索赔工作中注意的几个问题

王娟莉

(陕西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21000 宝鸡)

索赔是指当事人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实施过程中,根据法律、合同规定及惯例,对不应由自己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损失,向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提出赔偿或补偿要求的行为。一般情况下,索赔按照提出方的不同划分为业主索赔和施工索赔,我们通常所说的索赔大多为施工索赔。施工索赔是施工单位依法保护自己,维护自己正当权益,避免和减少由于业主方违约造成经济损失,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

1.施工索赔的起因

施工单位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执行过程中,通常可由以下原因提出索赔: (1).施工场地提供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提供时间不及时,供水、供电不到位,现场的障碍物未清除,道路不通行等。(2).工程设计图纸不到位,设计矛盾多,交底确认不及时,设计变更多。(3).工程专业分包方多,缺乏统一协调指挥,相互影响,窝工严重。(4).业主方对于工程干预太多,指令不当现象时有发生。(5).业主方供应的材料迟迟不到位或提供的材料与设计图纸不相符合。(6).施工过程中有停水、停电、交通管制、自然灾害、重大社会活动等。(7).业主方建设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支付。(8).业主方重大决策改变,停缓建设或超赶工期。(9).业主方要求提高质量标准,提前使用工程或拖迟工程验收。(10).国家政策性调整,法律法规变更等等。

2.施工索赔的分类

施工单位所进行的施工索赔也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一步细化分类。(1).按照工程进展情况分为三类:①正常施工索赔②工程停、缓建索赔③解除合同索赔。(2).按照合同情况分为三类:①合同内索赔②合同外索赔③道义索赔。(3).按照索赔意向分为二类:①工期索赔②费用索赔。(4)按照索赔事件分为二类:①单项索赔②综合索赔。

3.施工索赔程序

索赔事项发生时或发生后,施工单位应立即在有效期内向监理工程师(业主工程师)发出索赔意向通知,并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事项损失、索赔权利及因果关系论证分析,必要时可以邀请施工索赔方面的法律专家参与,从源头为施工索赔提供法理依据,同时于发出索赔意向通知后有效期内,提出书面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送交监理工程师,抄送业主。施工单位在索赔报告提交之后,还应每隔一段时间主动向业主方了解情况并督促其快速处理,并根据所提出意见随时提供补充资料,为处理索赔提供帮助、支持与合作。

监理工程师(业主)接到索赔报告后,应认真阅读和评审,对不合理、证据不足之处提出反驳和质疑,与施工单位经常沟通、协商。最后由监理工程师起草索赔处理意见,双方就有关问题协商、谈判。一般施工索赔可以协商解决。双方争议较大的索赔问题,可由中间人调解解决或仲裁诉讼解决。

4.施工索赔报告

施工索赔报告由施工单位(或承包商)编写,应简明扼要,符合实际,责任清晰,证据可靠,计算方法正确,计算结果无误。索赔报告编制得好坏,是索赔成败的关键。索赔报告应包含以下基本内容: (1).题目: 高度概括索赔的核心内容,如"关于×××事件的索赔"。(2).事件: 陈述事件发生的过程,如工程变更情况,不可抗力发生的过程,以及期间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双方往来信函、会谈的经过及纪要,着重指出对方如何违约,证据的编号等。(3).理由: 提出作为索赔依据的具体合同条款、法律、法规依据。(4).结论: 指出索赔事件给施工单位造成的影响和带来的损失。(5).计算: 列出费用损失或工程延期的计算公式(方法)、数据、表格和计算结

果,并依此提出索赔要求。(6).综合:总索赔应在上述各分项索赔的基础上提出索赔总金额或工程总延期天数的要求。(7).附录:指各种编过号的证据资料等。索赔证据资料是索赔报告的依据支撑,是索赔成败的有力证明,它包括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所涉及的有关政治、经济、技术、财务等诸多方面,一般情况下有:(1).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及附件。(2).各种会议纪要。(3).施工组织设计、经认可的工程实施方案和进度计划。(4).施工现场的原始记录,如施工记录、施工日报、施工备忘录、监理记录、检查与验收记录等。(5).合同双方来往文件、签证、更改通知、指令等。(6).工程照片和录音、录像等资料。(7).气象资料。(8).工程各种技术鉴定、试验、测量资料。(9).工程停水、停电、封路等记录和证明。(0).官方的工资指数、物价指数、材料设备指导价证明。(1).业主方供应材料的材质检验报告、进场时间、材料的进场批次、数量等凭据。(2).各种可以公开的成本和会计核算资料。(3).项目人员(含管理人员、工人、劳务人员等)名册;考虑业主方和监理人员变化引起的部分工作滞后。(4).国家或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等文件,特别是涉及工程索赔的各种文件等。(5).业主方指定分包商提出的各项签证要求。含分包提出的设计变更、工程延期申请、业主委托分包的交叉影响、分包的索赔等资料。

5.施工索赔计算

施工工期索赔的目的是取得业主对于合理延长工期的合法性的确认。常用的计算方法有: (1).网络分析法。(2).对比分析法。(3).劳动生产率降低计算法。(4).简单加总法。若由多项索赔事件引起的总工期索赔最好采用网络分析法计算索赔工期。

施工费用索赔是施工索赔的主要内容,由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组成。常用的计算方法有: (1).总费用法。(2). 分项法。在计算时要考虑人工、机械、材料三方面费用索赔,同时还要考虑现场管理费索赔、公司管理费索赔 及国家政策调控索赔等等,努力做到条目清晰,证据充分,计算准确无误。

6.施工索赔时效

施工单位应在索赔事项发生以后28d内向监理工程师(业主)发出索赔意向通知,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28d内向监理工程师(业主)提交书面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当事态还在继续发展时,每隔28d还要提交索赔报告一次,直到事态结束为止。

监理工程师(业主)收到索赔报告和有关资料后28d内给予答复,或要求施工单位进一步补充索赔理由和证据;未予答复或未对施工单位作进一步要求,则视为该项索赔已经认可。

若合同双方在合同文本中对于索赔时效有特别约定时,应按照合同规定时限执行,否则将被拒绝。

7.施工索赔技巧

工程项目的施工索赔应安排专人负责。工程项目规模越大,施工索赔的机会和次数就越多,中标的标价低于标底的幅度越大,索赔发生率就越高,应设专门机构,专人负责。

施工索赔证据主要来源于施工过程中的信息和资料,索赔业务人员只有平时经常注意这些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积累,统一归档编号管理(或存档于计算机内),才能在索赔事件发生时,快速地调出真实、准确、全面、有说服力、具有法律效力的索赔证据来。同时在编制索赔报告时文本要规范清晰,内容要客观详实,计算要准确无误,证据要充分合法,不虚假,不夸大。不定期邀请索赔方面专家、法律顾问咨询业务,并做好索赔工作总结,为后续索赔提供工作经验。

施工索赔发生一件,提出一件,处理一件,不能采取算总账的办法,对于同一事件的工期索赔和费用索赔最好分开提出两份索赔报告,以避免个别索赔争议而延误整份索赔报告的批准,甚至导致损失扩大化或引发其他问题。

施工索赔时应尽可能避免无根据地盲目扩大索赔款额,这样不仅难以索赔成功,反而降低了业主方的信任度,同时要努力把在建工程项目搞好,使业主方满意,让业主放心,争取业主方的谅解,为施工索赔成功营造良好氛围。

索赔谈判中要注意方式方法,对于重大的索赔,应组织强有力的谈判小组,正确把握索赔时机。索赔处理中要充分发挥公关能力,适当时作必要的让步,有所失才有所得,以促使索赔问题早日圆满解决。

对于新增工程量、附加工作等应一次性提出索赔要求,并在该项工程进行到一定程度,能计算出索赔额时,提交索赔报告;对于业主方已审定的施工索赔报告,应在每月上报完成工程量结算单中同时报送,以缓解

索赔款项垫资时间长,项目资金压力大的困惑。

对于竞标时过低报价中标的复杂工程,应充分考虑施工合同内容、施工图、技术规范和现场实际情况,制 定施工索赔预案,采取积极有效措施防止施工合同实施过程中事态的扩大和损失的加剧,并保存好有关同期记录,预防业主索赔的发生。

在施工索赔中,千万不要放弃,尤其是道义索赔。道义索赔于法无据,于情有理。施工索赔是施工单位依法享有的正当权利,是施工单位降低施工成本,挽回成本损失的重要手段,只要有一线希望,就要百倍努力。积极处理索赔事件,切实维护项目的合法权益,争取效益最大化。

8.结束语

施工索赔是一项融技术、经济、合同法律和管理策略于一体的、复杂的、系统的工作,是项目成本管理的基础,是现场项目经理部利用经济杠杆进行项目管理的有效手段,从一定意义上讲,处理索赔问题水平的高低,反映了项目管理水平的高低。只要我们公平、公正、合法地对待工程建设中发生的施工索赔问题,全面提高项目综合管理水平,精细化处理日常事务,施工索赔将会迎刃而解,取得圆满的效果。

依据标准及参考文献:

- [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 [2]《建筑施工手册》(第四版)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本文来源:陕西省土木建筑学会 文径网络: 尹维维 尚雯潇 编辑 文径 审核)



关于 现场 施工 索赔 问题 的相关文章

- ·山东省绿色建筑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在青岛举办 2018-11-28
- ·陕西省全省文明丁地暨施丁扬尘防治现场观摩会在西安召开 2018-11-22
- ·钢结构技术与疑难问题及质量通病预防控制培训班报名回执单 2018-8-1
- ·举办钢结构技术与疑难问题及质量通病预防控制培训班通知 2018-8-1
- ·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绿色施工技术推广应用公告 2018-7-17
- ·施工安全管理要点培训报名表 2018-6-12

上一篇: 浅析如何进行建筑电气安装工程造价控制

下一篇: 浅谈建筑施工企业投标报价策略与技巧

<u>关于我们</u> <u>版权隐私</u> <u>联系我们</u> <u>友情链接</u> <u>网站地图</u> <u>合作伙伴</u> <u>陕ICP备09008665号-1</u> 页首标识为文径 网络注册商标 ©2018 文径网络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版权所有 ©2018 文径网络保留一切权力 土木建筑网2.0版由ccrrn在中国西安设计 数据支持文径网络数据中心 技术支持文径网络技术中心



🧶 陕公网安备 61010302000391号